

103年TFC盃擊劍分齡系列賽(III)

競賽規程

一、宗旨：推廣擊劍運動，培養擊劍運動興趣，發掘基層潛在的優秀擊劍選手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體育總會擊劍協會。

三、承辦單位：TFC-臺北擊劍俱樂部。

四、協辦單位：臺北市立中正高中、臺北市立石牌國中。

五、比賽日期：103年9月13-14日。

六、比賽地點：臺北市中正高中體育館二樓。

七、參加單位：以全國擊劍隊(社團)或各擊劍俱樂部為報名單位。

八、參加資格：

(一) 8歲組需於民國2006年1月1日後出生

(二) 10歲組需於民國2004年1月1日後出生

(三) 12歲組需於民國2002年1月1日後出生

(四) 14歲組需於民國2000年1月1日後出生

(五) 挑戰組-不分年齡

九、聯絡資料：白東穎先生，E-mail: taipeifencingclub@gmail.com

電話：0911-960-852。

十、競賽項目：

(一) 8歲組男女混合個人賽：鈍劍、銳劍及軍刀。

(二) 10歲男子組：鈍劍個人賽、銳劍個人賽、軍刀個人賽。

10歲女子組：鈍劍個人賽、銳劍個人賽、軍刀個人賽。

(三) 12歲男子組：鈍劍個人賽、銳劍個人賽、軍刀個人賽。

12歲女子組：鈍劍個人賽、銳劍個人賽、軍刀個人賽。

(四) 14歲男子組：鈍劍個人賽、銳劍個人賽、軍刀個人賽。

14歲女子組：鈍劍個人賽、銳劍個人賽、軍刀個人賽。

(五) 挑戰組男子組：鈍劍個人賽、銳劍個人賽、軍刀個人賽。

挑戰組女子組：鈍劍個人賽、銳劍個人賽、軍刀個人賽。

十一、比賽時間：每日 8:30 檢錄，9:00 準時開賽。

9月13日(星期六):

- (一)8歲組鈍劍男女混合個人賽、8歲組軍刀男女混合個人賽、8歲組銳劍男女混合個人賽。
- (二)14歲組男鈍個人賽、14歲組男軍個人賽、14歲組女銳個人賽。
- (三)12歲組男銳個人賽、12歲組女鈍個人賽、12歲組女軍個人賽。
- (四)10歲組男銳個人賽、10歲組女鈍個人賽、10歲組女軍個人賽。
- (五)挑戰組男銳個人賽、挑戰組女鈍個人賽、挑戰組女軍個人賽。

9月14日(星期日):

- (一)10歲組男鈍個人賽、10歲組男軍個人賽、10歲組女銳個人賽。
- (二)14歲組男銳個人賽、14歲組女鈍個人賽、14歲組女軍個人賽。
- (三)12歲組男鈍個人賽、12歲組男軍個人賽、12歲組女銳個人賽。
- (四)挑戰組男鈍個人賽、挑戰組男軍個人賽、挑戰組女銳個人賽。

十二、比賽方式：

(1)8歲男女混合組及10歲組個人賽：預賽採分組循環，複、決賽採單淘汰制。循環賽每場 5 點/競賽時間2分鐘。複、決賽每場10點/3回合，每回合 2分鐘中場休息1分鐘。

(2)12歲，14歲及挑戰組：預賽採分組循環，複、決賽採單淘汰制。循環賽每場5點/競賽時間3分鐘，複、決賽每場15點/3回合，每回合3分鐘中場休息1分鐘。

十三、比賽規則：依據國際擊劍總會(F. I. E)競賽規則進行。

十四、報名手續：

- (一)由各單位同意後統一報名。
- (二)比賽期間與會人員由本會統一投保意外險及醫療傷害險。
- (三)各校各年級組、各項目均不限參賽人數，可向上跨齡參賽，可跨劍種參賽，若有衝場自行負責。
- (四)報名費：個人賽每人每項新台幣 500 元，報名後因故未到仍需繳交報名費。
- (五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03 年9月8日截止，採E-Mail通訊報名，逾時概不受理。
- (六) E-mail: taipeifencingclub@gmail.com，連絡電話：0911-960-852

十五、比賽與獎勵：個人組：前三名頒發獎章及成績證明，第三、四名並列不加賽，第五名至第八名頒發成績證明。

十六、附則：

(一)各參賽項目報名人數須滿 5 人才進行開賽。

(二)各比賽劍道，嚴格控管人員進入，除裁判、參賽選手及各隊一名教練可入場外，其餘人員請於休息區或看台上觀賽。

(三)8和10歲組競賽用劍為 0 號劍，12 歲組以上開放使用 1 號劍。

(四)本會不提供器材租借，選手需請自備合格劍具及著正式服裝裝備，裝備不符合規定者，依規則處理。

十七、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，大會得隨時修正公佈之，實施時亦同。